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余怡
電話：(02)7736-6733
電子信箱：lotus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三)字第11425001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申請者報名資料審核表、甄選簡章、報名表、各項英檢與CEFR架構對照表、波蘭國家學術交流總署外國學生獎助辦法
(A09000000E_1142500126_senddoc3_Attach1.ods、
A09000000E_1142500126_senddoc3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42500126_senddoc3_Attach3.odt、
A09000000E_1142500126_senddoc3_Attach4.pdf、
A09000000E_1142500126_senddoc3_Attach5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辦理 114年波蘭政府獎學金甄選簡章」暨相關附件，請公告周知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駐波蘭代表處教育組114年1月3日波蘭教字第114010300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波蘭高等教育暨科學部國家學術交流總署循例於114年提供我國學生赴波蘭就讀語言先修課程獎學金，並由本部另予提供機票及生活費補助，本次甄選名額計5名，請貴校推薦符合資格之優秀申請者參加甄選，每校至多推薦5名；請將申請者報名資料審核表及旨揭甄選簡章第8點所列應繳文件於114年3月14日前函送本部，並以pdf檔傳送至本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海外留學科電子信箱：dice3@mail.moe.gov.tw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

副本：波蘭臺北辦事處、駐波蘭代表處教育組(含附件) 電文
2025/02/13
16:54:52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